

《托里县山城石灰石场新疆托里山城石灰石矿矿山地质 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审查意见

塔城地区自然资源局委托组织专家采用函审方式对乌鲁木齐华世盛达矿产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托里县山城石灰石场新疆托里山城石灰石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评审。编制单位按照专家审查意见，逐项对照修改提交了复核稿，针对《方案》中地质环境保护内容，提出以下审查意见：

一、《方案》编制符合《土地复垦条例》及其实施办法、编制指南和技术规程等规定，确定的复垦目标明确，对矿山土地损毁现状及预测、生态环境影响、复垦可行性分析及结论准确，内容从矿山基本情况、土地利用现状、损毁土地调查、适宜性评价、复垦标准、复垦设计和投资测算等环节进行了调查分析，技术路线和方法正确，提出的土地复垦措施符合矿山实际，土地复垦费用测算和复垦计划基本合理。

二、《方案》提出的土地复垦标准适当，复垦措施基本可行，工程量测算、费用估算、计划安排较合理，相关附件齐全，附图、附表制作规范。

三、《方案》涉及土地复垦责任面积 5.967 公顷，包括现有露天采场、综合生活区、爆破器材区、已建废石场、矿山道路、拟建表土堆放场、拟建 3 号废石场和新建露天采场，损毁地类为天然牧草地、采矿用地，复垦方向为天然牧草地，复垦率 100%，确定的土地复垦静态总投资 127.86 万元。

四、通过对修改后的《方案》文本及相关附件进行沟通与复核，

《方案》应注意以下问题：

1、明确说明露天采场开采中边坡较陡坡，易引发崩塌灾害，施工现场人员和设备应作好防范工作，露天采场禁止无关人员进入并作好警示和围栏工作。

2、废石堆放场应严禁非工作人员进入，并作好警示工作。

3、矿山企业在开采过程中，应加强损毁土地监测，在复垦设计阶段须细化土地复垦设计，按照年度明确的复垦目标、任务、位置、单项工程量及费用安排，落实土地复垦义务。

综上所述，该《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同意通过，并按规定程序上报。

专家签字：吕 东、张 飞、张 兰

陈. 张飞 张兰

2021年6月30日